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步古沟镇栅子村易地搬迁小区后续扶持豆制品深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隆化县步古沟镇人民政府

编制日期：2023 年 3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670403505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33yh6		
建设项目名称	步古沟镇栅子村易地搬迁小区后续扶持豆制品深加工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10—030其他农副产品加工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隆化县步古沟镇人民政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13082500095287XA		
法定代表人（签章）			
主要负责人（签字）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沧州高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924MACONWP194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		

承 诺 书

我单位郑重承诺 《步古沟镇栅子村易地搬迁小区后续扶持豆制品深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中的内容均真实、有效，
本单位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隆化县步古沟镇人民政府

2022年12月10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沧州高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921MACONWP194）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隆化县步古镇人民政府步古镇栅子村易地搬迁小区后续扶持豆制品深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信用编号 ）等 1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921MAC0NWP194



(副本)
副本编号: 1-1



名称 沧州高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REDACTED]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环境保护监测; 环保咨询服务;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2年10月11日
住所 河北省沧州市沧县件龙堂乡前件龙堂村679号



登记机关

2022 年 10 月 11 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08351443507430313
File No.:

姓名: _____
Full Name
性别: _____
Sex
出生年月: _____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_____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_____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_____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8 年 11 月 19 日
Issued on



注 意 事 项

一、本证书为从事相应专业或技术岗位工作的重要依据, 持证人应妥善保管, 不得损毁, 不得转借他人。

二、本证书遗失或破损, 应立即向发证机关报告, 并按规定程序和要求办理补、换发。

三、本证书不得涂改。一经涂改立即无效。

Notice

I. The Certificate is an important document for securing a professional or technical post. The bearer should take good care of it without damaging or lending it.

II. In case it is lost or damaged, the bearer should immediately report to the issuing organ, and apply for amendment or change of certificate in accordance with stipulated procedures and requirements.

III. The Certificate shall be invalid if altered.



姓名: _____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_____
住址: _____



公民身份号码: _____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_____
有效期限: _____

编制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 沧州高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921MACONWP194）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 1 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单位名称、住所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变更的
3. 出资人、举办单位、业务主管部门或者挂靠单位等变更的
4. 未发生第3项所列情形、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的符合性发生变更的
5. 编制人员从业单位已变更或者已调离从业单位的
6. 编制人员未发生第5项所列情形，全职情况发生变更、不再属于本单位全职人员的
7.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单位（公章）：



编制人员承诺书

本人_____（身份证件号码_____）郑重承诺：
本人在沧州高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921MACONWP194）全职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
交的下列第2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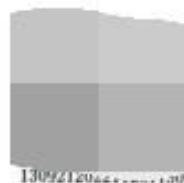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从业单位变更的
3. 调离从业单位的
4. 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5.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6.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7. 编制单位终止的
8.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





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制式



13092120221000013011

社会保险人员参保证明

险种：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经办机构代码：130921

兹证明

参保人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个人社保编号：

经办机构名称：沧县

个人身份：企业职工

参保单位名称：沧州高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首次参保日期：2022年10月01日

本地登记日期：2022年10月14日

个人参保状态：参保缴费

累计缴费年限：2个月

参保人缴费明细					
参保险种	起止年月	缴费基数	应缴月数	实缴月数	参保单位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210-202211		2	2	沧州高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证明机关签章：



证明日期：2022年11月



1. 证明开具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2.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电话：12333。
3. 请扫描二维码下载“河北人社”App，点击“证明验证”功能进行核验
4. 或登录（https://he.12333.gov.cn/#/1GRFWDT/GRFWQBLB_SHBZ_ZMYZ_ZMYZ），录入验证码验证真伪。



验证码:0-1558

41 河北人社App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步古沟镇栅子村易地搬迁小区后续扶持豆制品深加工项目																										
项目代码	2209-130825-89-01-387446																										
建设单位联系人	段	联系方式	18																								
建设地点	隆化县步古沟镇栅子村村部																										
地理坐标	东经：117 度 27 分 22.035 秒，北纬：41 度 31 分 59.627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豆制品制造，C1392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十、农副食品加工业 —20 其他农副食品加工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隆化县行政审批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隆审批投资复（2022）232 号																								
总投资（万元）	100.00	环保投资（万元）	12.00																								
环保投资占比（%）	12	施工工期	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420 m ²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表1专项评价设置原则表，本项目专项评价设置情况，如下表1-1。 表1-1 本项目专项评价设置一览表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5%;">专项评价的类别</th><th style="width: 35%;">设置原则</th><th style="width: 35%;">本项目情况</th><th style="width: 15%;">是否设置</th></tr> </thead> <tbody> <tr> <td>大气</td><td>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¹、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²的建设项目</td><td>项目排放废气不含有毒有害污染物¹、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否</td></tr> <tr> <td>地表水</td><td>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td><td>本项目废水不直排</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否</td></tr> <tr> <td>环境风险</td><td>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³的建设项目</td><td>本项目不涉及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否</td></tr> <tr> <td>生态</td><td>取水口下游500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td><td>本项目不涉及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否</td></tr> <tr> <td>海洋</td><td>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td><td>本项目不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否</td></tr> </tbody> </table>			专项评价的类别	设置原则	本项目情况	是否设置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 ¹ 、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² 的建设项目	项目排放废气不含有毒有害污染物 ¹ 、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	否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本项目废水不直排	否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 ³ 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	否	生态	取水口下游500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	否	海洋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	否
	专项评价的类别	设置原则	本项目情况	是否设置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 ¹ 、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² 的建设项目	项目排放废气不含有毒有害污染物 ¹ 、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	否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本项目废水不直排	否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 ³ 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	否																							
	生态	取水口下游500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	否																							
	海洋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	否																							

	注：1.废气中有毒有害污染物指纳入《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的污染物（不包括无排放标准的污染物）。 2.环境空气保护目标指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住区、文化区和农村地区中人群较集中的区域。 3.临界量及其计算方法可参考《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附录 B、附录 C。												
	根据上表分析可知，本项目不需设置专项评价。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1）《承德市城市总体规划》（2016-2030 年）符合性分析 《承德市城市总体规划》（2016-2030年）中生态环境功能区划将承德市划分出一级区两个，即坝上高原生态区、冀北及燕山山地生态区；生态亚区六个，即坝上高原西部草原生态亚区、坝上高原东部森林草原生态亚区、冀北山地森林生态亚区、七老图山森林灌草生态亚区、燕山山地南部林果生态亚区、城市规划发展生态亚区。 本项目选址位于冀北及燕山山地生态区——冀北山地森林生态亚区——滦河中上游水土保持、水源涵养功能区。该区域主要生态环境问题、生态服务功能、建设方向及措施如下表 1-2 所示。该项目与承德市生态环境功能区位置关系见附图 6。 表 1-2 承德市总体规划中生态功能区划相关功能分区 <table><tr><th>生态区</th><th>生态亚区</th><th>生态功能区</th><th>主要生态环境问题</th><th>生态服务功能</th><th>建设方向及措施</th></tr><tr><td>冀北及燕山山地生态区</td><td>冀北山地森林生态亚区</td><td>滦河中上游水土保持、水源涵养功能区</td><td>森林生态防护体系造成一定程度的破坏，土壤侵蚀问题突出，局部土地沙化，水源涵养功能减弱</td><td>水源涵养、水土保持、生态农业生产</td><td>全面实施保护天然林、退耕还林、退牧还草功能；开展小流域综合治理；保护现有天然林，保护河流源头水源涵养林，营造防护林网；积极推进防沙治沙，做好水土流失防治工作，提高植被覆盖率和水源涵养能力</td></tr></table>	生态区	生态亚区	生态功能区	主要生态环境问题	生态服务功能	建设方向及措施	冀北及燕山山地生态区	冀北山地森林生态亚区	滦河中上游水土保持、水源涵养功能区	森林生态防护体系造成一定程度的破坏，土壤侵蚀问题突出，局部土地沙化，水源涵养功能减弱	水源涵养、水土保持、生态农业生产	全面实施保护天然林、退耕还林、退牧还草功能；开展小流域综合治理；保护现有天然林，保护河流源头水源涵养林，营造防护林网；积极推进防沙治沙，做好水土流失防治工作，提高植被覆盖率和水源涵养能力
生态区	生态亚区	生态功能区	主要生态环境问题	生态服务功能	建设方向及措施								
冀北及燕山山地生态区	冀北山地森林生态亚区	滦河中上游水土保持、水源涵养功能区	森林生态防护体系造成一定程度的破坏，土壤侵蚀问题突出，局部土地沙化，水源涵养功能减弱	水源涵养、水土保持、生态农业生产	全面实施保护天然林、退耕还林、退牧还草功能；开展小流域综合治理；保护现有天然林，保护河流源头水源涵养林，营造防护林网；积极推进防沙治沙，做好水土流失防治工作，提高植被覆盖率和水源涵养能力								

本项目位于隆化县步古沟镇栅子村村部，项目产生的废水综合利用，不直排；车间异味通过引风机从车间东侧专用烟道排出；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降噪措施；项目固体废物均妥善处理或处置。项目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关于产业准入、总量控制和污染物排放标准等管控要求，因此，项目建设符合《承德市城市总体规划》（2016-2030年）中生态功能区要求。项目运营后，通过采取绿化、硬化措施，可有效防治水土流失。

（2）“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根据《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环评[2016]150号）要求，为适应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的环境管理要求，切实加强环境影响评价（以下简称“环评”）管理，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以下简称“三线一单”）约束，更好地发挥环评制度从源头防范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作用，加快推进改善环境质量。

项目与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对照情况如下表1-3。

表 1-3 “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内容分析		项目情况	评价结果
生态保护红线	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实行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生态保护红线原则上按禁止开发区域的要求进行管理。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各类开发活动，严禁任意改变用途	本项目位于隆化县步古沟镇栅子村村部，厂区东距生态保护红线 395m，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详见附图 4。同时，项目不涉及自然保护区，无其他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等	符合
资源利用上线	资源是环境的载体，资源利用上线是各地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不得突破的“天花板”	项目运营期消耗的资源能源主要是大豆、电、水，其消耗量较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小，项目建设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符合
环境质量底线	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	项目严格落实环评中提出的各项环保设施，各项污染物做到连续稳定达标排放，建成后不	符合

	准线。项目环评应对照区域环境质量目标，深入分析预测项目建设对环境质量的影响，强化污染防治措施和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	会对区域环境质量造成较大影响，项目建设不会突破区域环境质量底线												
负面清单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是基于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和资源利用上线，以清单方式列出的禁止、限制等差别化环境准入条件和要求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关于印发《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 年版）》的通知，本项目为农副食品加工业，未列入禁止和限制发展的准入负面清单，满足《承德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	符合											
项目产生的废水综合利用，不直排；车间异味通过引风机从车间东侧专用烟道排出；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降噪措施；项目固体废物均妥善处理或处置。项目符合行业准入条件，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要求。项目建设符合《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评[2016]150 号）的环境管理要求。 （3）承德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符合性 项目位于承德市隆化县步古沟镇栅子村村部，根据《承德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2021 年 6 月）及其附件《承德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可知，项目所在区域编号为 ZH13082530001，管控类型为一般管控单元；环境要素类别为一般管控区，涉及部分农用地优先保护区，涉及部分生态用水补给区。维度包括：空间布局约束、污染物排放管控、环境风险防控、资源利用效率。项目环境管控单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判定内容如下表 1-3 所示。该项目选址与承德市环境管控单元位置关系见附图 7。 表 1-3 项目环境管控单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表 <table><tr><th>编号</th><th>管控措施</th><th>企业情况</th><th>符合性分析</th></tr><tr><td rowspan="2">ZH13082530001</td><td>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关于产业准入、总量控制和污染物排放标准等管控要求</td><td>项目位于隆化县步古沟镇栅子村村部，本项目东距生态保护红线 395m，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项目产生的废水综合利用，不直排；车</td><td>符合</td></tr><tr><td>生态用水补给区应在保障正常供水目标的前提下，为主</td><td></td><td>符合</td></tr></table>				编号	管控措施	企业情况	符合性分析	ZH13082530001	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关于产业准入、总量控制和污染物排放标准等管控要求	项目位于隆化县步古沟镇栅子村村部，本项目东距生态保护红线 395m，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项目产生的废水综合利用，不直排；车	符合	生态用水补给区应在保障正常供水目标的前提下，为主		符合
编号	管控措施	企业情况	符合性分析											
ZH13082530001	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关于产业准入、总量控制和污染物排放标准等管控要求	项目位于隆化县步古沟镇栅子村村部，本项目东距生态保护红线 395m，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项目产生的废水综合利用，不直排；车	符合											
	生态用水补给区应在保障正常供水目标的前提下，为主		符合											

	要河流及湿地进行生态补水，改善和修复河流与湖泊湿地生态状况，合理调度水资源，维持湿地合理水位	间异味通过引风机从车间东侧专用烟道排出；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降噪措施；项目固体废物均妥善处理或处置。项目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关于产业准入、总量控制和污染物排放标准等管控要求	
	农用地优先保护区执行承德市总体准入清单要求		符合

综上，项目符合《承德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的环境管理要求。

（4）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及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不属于《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目录（2015年版）》中新增限制类和新增淘汰类之列；该项目所在区域没有环境准入负面清单；该项目于2022年9月29日取得隆化县行政审批局的批复，批复文号：隆审批投资复〔2022〕232号。因此，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

（5）选址符合性分析

项目位于隆化县步古沟镇栅子村村部东侧，选址不涉及生态保护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等敏感区，符合《承德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符合“三线一单”管控要求，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严格落实污染防治措施，污染物均能稳定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及敏感点影响较小。区域内电力、电讯、给水、交通等基础设施齐全。项目于2022年9月取得隆化县步古沟镇人民政府“关于步古沟镇栅子村易地搬迁小区后续扶持豆制品深加工项目”的准入意见。综上所述，项目选址可行。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一、项目概况 1.项目由来 豆制品是我国的传统食品之一，其营养丰富，含有铁、钙、磷等人体必需的多种微量元素，含有糖类、植物油和丰富的优质蛋白，素有“植物肉”的美称。由于传统豆制品制作工艺简单，无需先进的设备和宽敞的工作坊，生产门槛低，使得市面上出现大量的小型作坊。据调查，这些小作坊大多无卫生许可证，生产条件简陋，在生产加热过程中使用的燃煤和木材产生的烟尘和二氧化硫未经处理直接排放，对附近居民的生活环境造成了影响，我国豆制品从传统作坊向现代工厂转化势在必行。 为帮扶和引导易地搬迁小区居民安居就业，隆化县步古沟镇人民政府高质量推动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工作，确保搬迁群众真正搬得出、稳得住、能就业、能致富，打好易地扶贫搬迁“组合拳”，大力招商引资，积极争取上级资金建设本项目，隆化县步古沟镇人民政府拟利用隆化县 2022 年第三批涉农整合资金 100 万元，在隆化县步古沟镇栅子村村部，建设步古沟镇栅子村易地搬迁小区后续扶持豆制品深加工项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环保政策法规的要求，该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中“20 其他农副食品加工”，该项目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隆化县步古沟镇人民政府，于 2022 年 12 月委托我单位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接受委托后，我单位组织技术人员对该项目厂址进行了现场踏勘，较详细地搜集了与项目有关的技术资料，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的有关规定，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关注的主要环境问题为运营期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及固废等，通过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的选址合理，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的产业政策要求；通过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污染物排放和管理满足相应要求，区域环境质量受项目建设影响很小。在确保落实好各项环保措施、环境管理和监测计划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可行。
------	---

2.项目概况

(1) 项目建设地点及周边关系：本项目位于隆化县步古沟镇栅子村村部。厂址中心坐标为东经 117°27'22.035"，北纬 41°31'59.627"。项目北侧为空地，东侧、南侧为耕地，北侧为 S357 公路。项目西北侧 15m、北侧 36m、东北侧 40m 均为栅子村。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周边关系详见附图 2。

(2)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利用现有建筑改建加工车间 420 平米。其中加工车间 200 m²，原料库 50 m²，成品库 80 m²，办公及附属用房 90 m²，购置豆制品生产线及配套设施。该项目建设规模为日加工豆制品 10 吨，年产豆制品 3000 吨。

(3)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项目运营期劳动定员 20 人，年工作 300 天，每天 2 班，每班工作 8 小时。

(4) 建设周期：项目施工期为 2 个月，计划于 2023 年 7 月建设完成。

3.项目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

本项目利用现有建筑改建加工车间 420 平米，其中加工车间 200 m²，原料库 50 m²，成品库 80 m²，办公及附属用房 90 m²，购置豆腐、内酯豆腐、豆腐丝、豆干、豆条、素鸡、腐竹、豆浆等豆制品生产线及其配套设施。该项目建设规模为日加工豆制品 10 吨，年产豆制品 3000 吨，其中豆腐 1500 吨、内酯豆腐 500 吨、豆腐丝 300 吨、豆干 100 吨、豆条 100 吨、素鸡 100 吨、腐竹 100 吨、豆浆 300 吨。项目建设内容见表 2-1。

表 2-1 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序号	项目组成	工程内容	建设规模	备注
1	主体工程	豆制品生产线	1 条	新建
		加工车间	200m ²	改造
2	储运工程	原料库	50m ²	改造
		成品库	80m ²	改造
3	辅助工程	办公及附属用房	90m ²	改造
4	公用工程	供热：项目生产用热由电锅炉提供，夏季制冷采用单体空调		--
		供电：由步古沟镇供电所提供		--
		给水：由厂内自备井提供		--
		排水：大豆浸泡清洗废水、黄浆水、设备清洗废水暂存于储罐内，日产日清，罐车抽运至承德土农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土农公司”），用作牲畜养殖补水；地面清洗废水经滤网过滤后单独收集，暂存于收集桶内，日产日清，运至土农公司，用作圈舍冲洗用水；职工盥洗废水排入化粪池，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

5	环保工程	废气		安装引风机，车间异味通过引风机从车间东侧专用烟道排出	--
		废水	大豆浸泡清洗废水	暂存于储罐内，日产日清，罐车抽运至土农公司，用作牲畜养殖补水	--
			黄浆水		
			设备清洗废水		
			地面清洗废水	经滤网过滤后，单独收集，暂存于收集桶内，日产日清，运至土农公司，用作圈舍冲洗用水	
			职工盥洗废水	排入化粪池，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车辆运输尽量在昼间进行，严禁超速超载，控制鸣笛	--
		固废	豆渣	暂存于收集桶内，日产日清，运至土农公司，用作牲畜养殖饲料	--
			不合格豆制品		
			沉淀物及过滤物		
			化粪池底泥	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废滤布、废包装材料	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生活垃圾					

4.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情况见下表 2-2。

表 2-2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单位
1	泡豆池	HJ-2000	1	台
2	自吸三联磨	主磨 225，副磨 200	1	台
3	五联煮浆设备	70 型	1	台
4	自动成型机	八盒	1	台
5	水处理	100 型（大）	1	台
6	外置蒸汽发生器	--	1	台
7	切块机	--	1	台
8	豆皮拨脑机	--	1	台
9	豆皮成型机	--	1	台
10	豆皮单拨皮机	--	1	台
11	包装机	--	1	台
12	专用豆腐框（模具）	--	140	个
13	包装袋	--	10000	个
14	包装盒	--	1000	个
15	浆水包	--	30	包

5.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见下表 2-3。

表 2-3 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储运方式	备注
1	原辅材料	大豆	t/a	1000	袋装储存	外购
2		石膏	t/a	2	干燥遮光密封	外购
3		葡萄糖酸内酯	t/a	0.3	干燥遮光密封	外购
4		食用盐	t/a	50	干燥遮光	外购
5		包装袋	万个	580	干燥遮光	外购
6		滤布	块	2000	干燥遮光	外购
7	能源	电	万	5.3	步古沟镇供电所提供	--
8		水	t/a	7320	厂内自备井	--

葡萄糖酸内酯：白色结晶或结晶性粉末，无臭，味先甜后苦，呈酸味。易溶于水，在水溶液中水解形成葡萄糖酸与其内酯的平衡溶液。用作稳定剂、凝固剂、酸味剂、整合剂。用于生产豆制品（豆腐和豆花）、香肠（肉肠）、鱼糜制品和葡萄汁，也可用作防腐剂，用于鱼虾的保鲜，还可作膨松剂，用于配制复合发酵粉。

石膏：石膏是单斜晶系矿物，其主要化学成分为硫酸钙(CaSO₄)的水合物。石膏是一种用途广泛的工业材料和建筑材料。可用于水泥缓凝剂、石膏建筑制品、模型制作、医用食品添加剂、硫酸生产、纸张填料、油漆填料等。石膏及其制品的微孔结构和加热脱水性，使之具有优良的隔音、隔热和防火性能。

做豆腐采用的石膏是食品级熟石膏粉，熟石膏粉的主要成分是硫酸钙，在制作豆腐的过程中，使豆浆中的大豆蛋白凝结，从而制作成豆腐。

6.产品方案

本项目产品方案见下表 2-5。

表 2-5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产量 (t/a)
1	豆腐	1500
2	内酯豆腐	500
3	豆腐丝	300
4	豆干	100
5	豆条	100
6	素鸡	100

7	腐竹	100
8	豆浆	300

7.项目平面布置

本项目利用隆化县步古沟镇栅子村村部地下一层现有房间进行改造。厂区自西向东依次原料库、加工车间、成品库、办公及附属用房。在整体布局上既能满足生产需求，也能优化布局，降低污染物对环境敏感点的影响，项目平面布置见附图 3。

8.公共工程

(1) 供电

项目用电量为 5.3 万 kW·h/a，由步古沟镇供电所提供，可满足项目用电需求。

(2) 供热及制冷

项目生产用热采用电锅炉、电烘箱，夏季制冷采用单体空调。

(3) 给排水

给水：本项目用水由厂内自备井提供，其水质和水量均能满足项目需要。项目用水主要为大豆浸泡清洗用水、磨浆用水、设备清洗用水、地面清洗用水和职工盥洗用水。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大豆浸泡清洗用水为 6.6m³/d、磨浆用水为 20.0m³/d；设备清洗用水为 0.2m³/d；地面清洗用水为 0.1m³/d；职工生活用水参照河北省《生活与服务用水定额 第 1 部分：居民生活》（DB13/T5450.1-2021）中规定的 12.0m³/（人·a）核算，本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则职工生活用水 0.8m³/d。项目总用水量为 27.7m³/d，其中新鲜水量为 24.4m³/d，回用水量为 3.3m³/d。

排水：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大豆浸泡清洗废水、设备清洗废水、黄浆水和职工盥洗废水。其中大豆浸泡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2.7m³/d，黄浆水产生量为 11.8m³/d，设备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0.15m³/d，暂存于储罐内，日产日清，罐车抽运至土农公司，用作牲畜养殖补水；地面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0.05m³/d，经滤网过滤后单独收集，暂存于收集桶内，日产日清，运至土农公司，用作圈舍冲洗用水；职工盥洗废水产生量为 0.64m³/d，排入化粪池，定期清掏，用作农肥。项目给排水平衡见表 2-6 及图 2-1。

表 2-6 厂区给排水水量平衡表单位: m³/d

序号	用水单元	总用水量	新鲜水	回用水量	损耗量	产品带走	废水产生量	排放去向
1	浸泡清洗用水	6.6	6.6	0	0.6	3.3	2.7	暂存于储罐内，日产日清，罐车抽运至土农公司，用作牲畜养殖补水
2	磨浆用水	20.0	16.7	3.3	0.5	6.7	12.8	豆渣中含水为 1.0t；黄浆水为 11.8t，黄浆水暂存于储罐内，日产日清，罐车抽运至土农公司，用作牲畜养殖补水
3	设备清洗用水	0.2	0.2	0	0.05	0	0.15	暂存于储罐内，日产日清，罐车抽运至土农公司，用作牲畜养殖补水
4	地面清洗用水	0.1	0.1	0	0.05	0	0.05	经滤网过滤后单独收集，暂存于收集桶内，日产日清，运至土农公司，用作圈舍冲洗用水
5	职工盥洗用水	0.8	0.8	0	0.16	0	0.64	排入化粪池，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合计		27.7	24.4	3.3	1.36	10.0	16.34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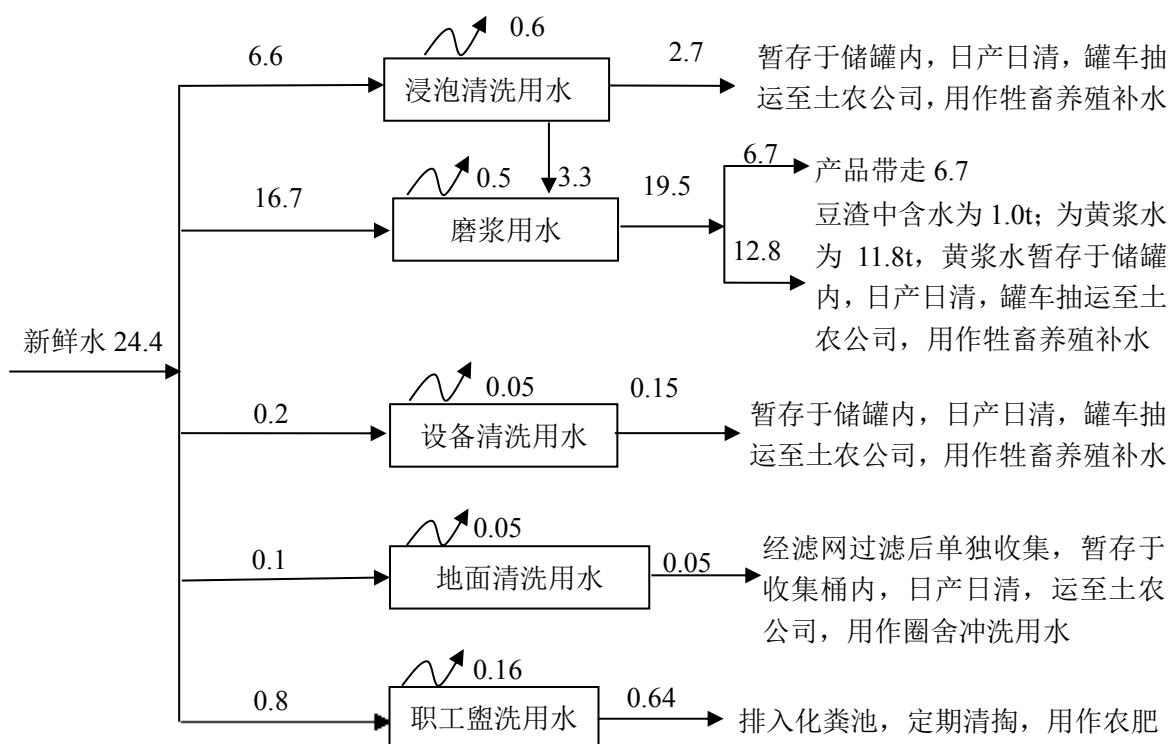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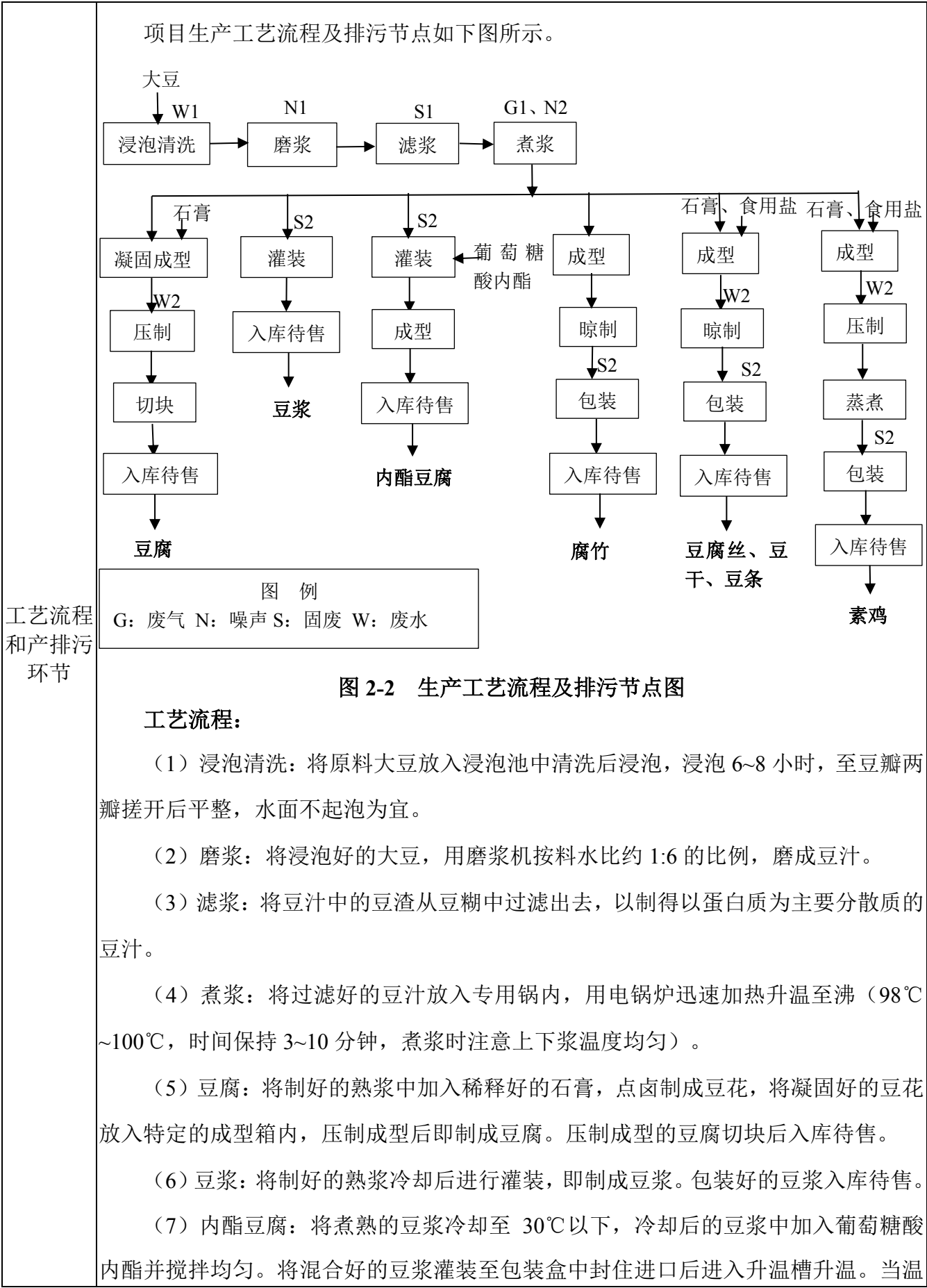


图 2-1 厂区给排水水量平衡图 单位 m³/d



度超过 50℃后内酯开始起凝聚作用，盒内豆浆逐步形成豆花，升温一段时间后进行冷却即制成内酯豆腐。定型后的内酯豆腐入库待售。

（8）腐竹：将制好的熟浆放入模具中自然晾制，晾制 10~15 分钟后取皮整形，晾干后即制成腐竹。包装好的腐竹入库待售。

（9）豆腐丝、豆干、豆条：将制好的熟浆中加入稀释好的石膏，点卤制成豆花。豆花中加入适量的食盐后搅碎均匀浇在模具上进行压制，压制成型后，通过切丝、切块即制成豆腐丝、豆干、豆条，包装好的豆腐丝、豆干、豆条入库待售。

（10）素鸡：将制好的熟浆中加入稀释好的石膏，点卤制成豆花。豆花中加入适量的食盐后搅碎均匀浇在模具上进行压制，压制成型后经蒸煮即制成素鸡。包装好的素鸡入库待售。

项目主要产排污环节汇总如下：

表 2-7 主要产排污节点一览表

类别	工序	产排污节点	污染物	产生特征	治理措施
废气	煮浆	G1	异味	间断	安装引风机，车间异味通过引风机从车间东侧专用烟道排出
废水	大豆浸泡清洗	W1	SS	间断	暂存于储罐内，日产日清，罐车抽运至土农公司，用作牲畜养殖补水
	压制豆腐	W2	COD、BOD ₅ 、SS、NH ₃ -N	间断	
	设备清洗	W3		间断	
	地面清洗	W4	COD、BOD ₅ 、SS、NH ₃ -N	间断	经滤网过滤后，单独收集，暂存于收集桶内，日产日清，运至土农公司，用作圈舍冲洗用水
	生活污水	W5		间断	排入化粪池，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噪声	磨浆机	N1	噪声	间歇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车辆运输尽量在昼间进行，严禁超速超载，控制鸣笛，
	蒸汽发生器	N2			
	自动豆腐成型机	N3			
	包装机	N4			
	排风扇	N5			
固废	滤浆	S1	豆渣	间断	暂存于收集桶内，日产日清，运至土农公司，用作牲畜养殖饲料
	车间内排水沟	S7	沉淀物及过滤物	间断	
	压制	S2	不合格豆制品	间断	
		S3	废滤布	间断	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包装	S4	废包装材料	间断	
	职工办公生活	S5	生活垃圾	间断	
	化粪池	S6	底泥	间断	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项目位于河北省承德市隆化县步古沟镇栅子村村部，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区域内不存在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与主要环境问题。
----------------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1、大气环境

本项目环境质量现状评价引用承德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21 年承德市环境状况公报》中隆化县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数据，根据大气常规污染物中的 PM₁₀、PM_{2.5}、SO₂、NO₂、CO、O₃ 现状监测统计资料，来说明项目区域的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见下表 3-1。

表3-1 2021年隆化县环境空气中常规污染物浓度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ug/m ³)	标准浓度 (ug/m ³)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44	70	63	达标
PM _{2.5}		21	35	60	达标
SO ₂		13	60	22	达标
NO ₂		20	40	50	达标
CO	第95百分位数24h平均浓度	1.2	4.0	30	达标
O ₃	第90百分位数8h平均浓度	128	160	80	达标

注：1.CO 的浓度单位是 mg/m³，PM_{2.5}、PM₁₀、NO₂、SO₂、O₃ 的浓度单位是 μg/m³；2.CO 为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O₃ 为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3.表中 CO 为 24 小时均值、O₃ 为日最大 8 小时平均值，其余为年均值。

2021 年隆化县首要污染物为臭氧。城区环境空气质量达到和好于二级天数为 329 天，根据监测数据可知 PM₁₀、PM_{2.5}、SO₂、NO₂、CO、和 O₃ 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中二级标准。综上，项目所在区域为达标区。

2.水环境

本项目东侧 395m 为蚂蚁吐河，蚂蚁吐河为伊逊河一级支流，滦河二级支流。根据《2021 年承德市环境状况公报》中水环境部分，伊逊河共布设地表水常规监测断面 2 个，2021 年唐三营、李台断面水质类别为Ⅲ类。伊逊河流域总体水质状况为良好，与 2020 年相比水环境质量有所下降。滦河共布设地表水常规监测断面 6 个，2021 年大杖子(一)、潘家口水库断面水质类别为Ⅱ类，郭家屯、偏桥子大桥、兴隆庄、上板城大桥断面水质类别为Ⅲ类。滦河流域总体水质状况为优，与 2020 年相比有明显改善。

3.声环境

本项目位于隆化县步古沟镇栅子村村部，为进一步了解项目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委托河北俊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对声环境进行了现状监测。

(1) 监测点位：本项目在栅子村布设 1 个监测点位。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 (2) 监测因子：等效连续 A 声级。
- (3) 监测时间及频率：监测时间为 2022 年 11 月 23 日，监测 1 天，昼、夜各监测 1 次。
- (4) 监测方法：按《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执行。
- (5) 监测结果
- 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与评价结果见下表。

表 12 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与评价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检测项目	检测日期	单位	检测地点	检测结果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噪声	2022.11.23 昼间	dB (A)	栅子村居民点	52.5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中 1 类标准	达标
	2022.11.23 夜间		栅子村居民点	41.4		达标

根据《检测报告》（HBJC 检字（2022）第 1237 号）中的检测结果可知，项目区西北侧栅子村声环境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1 类标准要求。

4.生态环境

本项目利用隆化县步古沟镇栅子村村部地下一层现有建筑进行建设，不新增占地。区域植被覆盖率较高，动、植物种类和数目较多，项目区域生态环境质量良好。

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位于隆化县步古沟镇栅子村村部，通过对项目的现场踏勘及有关技术资料分析，区域内没有文物保护单位、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珍稀动植物等需要特别保护的环境敏感目标。根据项目性质及周围环境状况，确定该项目的环境保护目标，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及保护级别见表 3-3、表 3-4。

表 3-3 大气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保护对象	坐标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址距离 (m)
		经度	纬度				
大气环境	栅子村	117.455711	41.533323	居民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及修 改单中二级标准要求	WN	15

表 3-4 其他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保护对象	相对方位	相对距离(m)	功能区	保护级别
声环境	区域声环境	项目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1 类标准
	栅子村	NW	15	居民区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1 类标准
生态保护红线	水环境	E	395	--	--
地表水环境	蚂蚁吐河	E	395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 III 类标准
地下水环境	厂界外 500m 范围内地下水	—	—	—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中 III 类标准
污染物排放标准	施工期: (1) 施工期 PM ₁₀ 执行《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DB13/2934-2019) 中排放浓度限值。 (2) 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排放限值。 (3)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生活垃圾参照执行《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 相关标准。				
	运营期: (1) 项目运营期废气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 表 1 二级标准中新扩改建限值要求。 (2) 项目运营期生产废水参照执行《无公害食品 畜禽饮用水水质》(NY5027-2008) 表 1 中畜类限值要求。 (2) 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1 类标准。 (3) 项目运营期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生活垃圾参照执行《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 相关标准。				

表 3-5 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	污染物名称		标准指数	执行标准
施工期 废气	PM ₁₀		80μg/m ³	《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 (DB13/2934-2019) 中扬尘排放浓度限值
运营期 废气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 表 1 二级标准中新扩改建限值要求
运营期 生产废 水	色		30°	参照《无公害食品 畜禽饮用水水质》 (NY5027-2008) 表 1 中畜类限值要求
	浑浊度		20°	
	臭和味		不得有异臭、异味	
	pH		5.5~9.0	
	总硬度 (以 CaCO ₃ 计)		1500mg/L	
	溶解性总固体		4000 mg/L	
	硫酸盐 (以 SO ₄ ²⁻ 计)		500mg/L	
	总大肠菌群		成年畜 100MPN/100mL 幼畜 10 MPN/100mL	
	氟化物 (以 F ⁻ 计)		2.0mg/L	
	氰化物		0.20mg/L	
	砷		0.20mg/L	
	汞		0.01mg/L	
	铅		0.10mg/L	
	铬 (六价)		0.10mg/L	
	镉		0.05mg/L	
	硝酸盐 (以 N 计)		10.0mg/L	
噪声	等效连 续 A 声 级	施工期	昼间 70dB(A) 夜间 55dB(A)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523-2011) 排放限值
		项目厂界	昼间 55dB(A) 夜间 45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中 1 类标准
总量控制指标	结合国家总量控制指标，并结合项目污染物排放的种类及区域环境特征，确定本项目 总量控制因子为 COD、NH₃-N、SO₂、NO_x。 总量控制建议指标为 COD: 0t/a、NH₃-N: 0t/a、SO₂: 0t/a、NO_x: 0t/a。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1.施工期大气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主要工程内容为生产设备的安装及调试，工程量较小。 为了控制施工期的扬尘污染，本工程施工期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河北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河北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河北省建筑施工扬尘防治强化措施 18 条》，并结合《河北省扬尘污染防治办法》（2020 年 4 月 1 日）的相关规定进行施工。根据本项目施工特点，为控制施工期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在施工期拟采取如下控制措施： （1）在施工现场出入口明显位置设置公示牌，公示施工现场负责人、环保监督员、防尘措施、扬尘监督管理部门、举报电话等信息； （2）在施工现场周边设置硬质封闭围挡或者围墙，位于主要路段的，高度不低于 2.5 米，位于一般路段的，高度不低于 1.8 米，并在围挡底端设置不低于 0.2 米的防溢座； （3）对施工现场出入口、场内施工道路、材料加工堆放区、办公区、生活区进行硬化处理，并保持地面整洁； （4）在施工现场出口处设置车辆清洗设施并配套设置排水、泥浆沉淀设施，车辆冲洗干净后方可驶出； （5）按照规定使用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等建筑材料； （6）在施工工地内堆放水泥、灰土、砂石、建筑土方等易产生扬尘的粉状、粒状建筑材料的，应当采取密闭或者遮盖等防尘措施，装卸、搬运时应当采取防尘措施； （7）建筑垃圾应当及时清运，在场地内堆存的，应当集中堆放并采取密闭或者遮盖等防尘措施； （8）建筑物内保持干净整洁，清扫时应当洒水防尘； （9）装饰装修施工中，在施工现场进行机械剔凿、清理作业时应当采取封闭、遮盖、喷淋等防尘措施； （10）运输垃圾、渣土、砂石、土方等易产生扬尘污染物料的车辆，专车运输，
-----------	--

	采取完全密闭措施，防止物料遗撒、滴漏或者扬散；车辆除泥、冲洗干净后方可驶出作业场所，并保持车体整洁；按规定的时间、区域、路线、车速通行； （11）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扬尘污染防治措施。 总之，只要加强管理、切实落实以上防治措施，施工期 PM_{10} 对大气环境的影响将会大大降低，能够满足《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DB13/2934-2019）中扬尘排放浓度限值，同时其对大气环境的影响也将随施工期的结束而消失。 2.施工期水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施工期废水主要是施工废水和施工人员产生的盥洗废水。 （1）施工废水主要产生于建筑养护排水、设备清洗废水，废水中主要污染物为 SS。施工区应设置施工废水临时沉淀池，施工废水用于施工场地洒水抑尘，不外排。 （2）施工期间施工人员绝大多数为当地民工，不设施工营地。施工人员按 5 人，施工期间盥洗用水量按 20L/（人·d）计，则盥洗用水量为 $0.1m^3/d$，盥洗污水的排放量按用水量的 80% 计算，则项目施工期间盥洗污水产生量为 $0.08m^3/d$，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BOD_5、SS、NH_3-N，该污水产生量较小且水质简单，直接泼洒地面抑尘，不外排。 经采取以上措施后，可有效减轻施工废水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 3.施工期声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期产生的噪声主要是各种施工机械噪声和运输车辆噪声，经类比调查，噪声级一般在 70~90dB(A) 之间。为了减少施工噪声对周边居民的影响，施工过程中可采取如下控制措施： （1）在施工设备选型上尽量采用低噪声设备，并配备降噪、减振措施； （2）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禁止在 12:00~14:00、22:00~次日 6:00 期间作业，如确需连续作业而必须夜间施工的，应报当地环保部门审批，并公告于民，以便取得谅解； （3）合理布设施工场地及施工设备，必须确保施工噪声场界达标； （4）采用商品混凝土，避免混凝土搅拌机等设备噪声的影响； （5）车辆运输尽量在昼间进行，严禁超速超载，控制鸣笛，车辆运输避让居民；
--	--

	（6）施工单位须对施工噪声定期进行自查，避免施工噪声扰民。 经采取以上措施后，可有效减轻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可使建筑施工场界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要求，且施工期噪声影响将随着施工期结束而终止。 4.施工期固体废物 施工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及时收集清运至指定地点处理；施工人员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2.5kg/d，集中收集后，经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因此，采取以上措施后，项目施工期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施工期生态保护措施 项目位于隆化县步古沟镇栅子村村部，建设方应做到科学施工，严格管理，采用先进技术，提高工效，缩短工期以尽早结束施工过程，减少施工期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土石方挖填平衡，不外排，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综上，项目施工期产生一定的施工废气、废水、噪声和固废，对周围环境有一定影响，但是这种影响是短暂的，影响程度较轻，且会随着施工期结束而终止。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大气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废气产生情况及保护措施 项目运营期生产车间废弃物堆置或处理过程会产生异味，另外煮浆过程中也会产生一定的异味。项目车间安装引风机，车间异味通过引风机从车间东侧专用烟道排出，对周边大气环境及栅子村敏感点影响较小。 （2）监测要求 项目废气监测要求，见下表 4-1。 表 4-1 项目废气监测要求一览表 <table><tr><th>环境要素</th><th>监测点位</th><th>监测指标</th><th>频次</th><th>执行标准</th></tr><tr><td>废气</td><td>项目场界</td><td>臭气浓度</td><td>1 次/半年</td><td>《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 表 1 二级标准中新扩改建限值要求</td></tr></table>	环境要素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频次	执行标准	废气	项目场界	臭气浓度	1 次/半年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 表 1 二级标准中新扩改建限值要求
环境要素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频次	执行标准							
废气	项目场界	臭气浓度	1 次/半年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 表 1 二级标准中新扩改建限值要求							

2.土壤和水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 废水产生情况及保护措施

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大豆浸泡清洗废水、设备清洗废水、黄浆水和职工盥洗废水。其中大豆浸泡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2.7\text{m}^3/\text{d}$ ，黄浆水产生量为 $11.8\text{m}^3/\text{d}$ ，设备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0.15\text{m}^3/\text{d}$ ，满足《无公害食品 畜禽饮用水水质》（NY5027-2008）表 1 中畜类限值要求，暂存于储罐内，日产日清，罐车抽运至土农公司，用作牲畜养殖补水；地面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0.05\text{m}^3/\text{d}$ ，经车间内排水沟中设置的滤网过滤后，单独收集，暂存于收集桶内，日产日清，运至土农公司，用作圈舍冲洗用水；职工盥洗废水产生量为 $0.64\text{m}^3/\text{d}$ ，排入化粪池，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本项目为豆制品生产项目，本项目生产废水产生量为 $4410\text{m}^3/\text{a}$ 。参照《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产排污核算系数手册（试用版）》（2019 年）中豆制品制造行业中，原料用量小于 5 吨-原料/天的豆腐生产废水污染物浓度，本项目 COD 浓度为 7963mg/L 、氨氮浓度为 76mg/L 。参照《豆制品废水生物处理的研究与应用进展》（陈洪斌、高廷耀等），豆制品废水可生化性 BOD_5/COD 达到 $0.6\sim 0.7$ ，本项目取 0.65 ，则 BOD_5 浓度为 5176mg/L ；豆制品废水中 SS 浓度 $700\sim 1670\text{mg/L}$ ，本项目 SS 浓度取值 1200mg/L 。项目废水产生情况见下表 4-2。

表 4-2 废水产生情况一览表

产污环节	类别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产生浓度及产生量	治理设施				
				治理设施名称	处理能力	治理工艺	治理效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生产过程中	生产废水	COD	7963mg/L , 35.1t/a	/	/	/	/	/
		BOD_5	5176mg/L , 22.75t/a	/	/	/	/	/
		SS	1200mg/L , 5.27t/a	/	/	/	/	/
		$\text{NH}_3\text{-N}$	76mg/L , 0.3t/a	/	/	/	/	/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	COD	300mg/L , 0.058t/a	化粪池	/	生化处理	/	是
		BOD_5	240mg/L , 0.046t/a					
		SS	200mg/L , 0.038t/a					
		$\text{NH}_3\text{-N}$	25mg/L , 0.005t/a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本项目土壤不需开展土壤专项评价。因项目不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无需开展地下水专项评价。

同时为防止项目建设对地下水和土壤造成污染，项目根据场区各功能区布设相应的防渗措施，具体分区防渗方案如下：

①一般防渗区：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1.5\text{m}$ ，渗透系数为 $1.0 \times 10^{-7} \text{cm/s}$ 的黏土层的防渗性能。本项目化粪池为一般防渗区，采用玻璃钢一体化设施，防渗层渗透系数小于 10^{-7}cm/s 。

②简单防渗区：一般地面硬化。项目加工车间、原料库、成品库、办公及附属用房、厂内运输道路等，均采用硬化处理。

综上所述，本项目废水均妥善处置，且厂区各功能区均采取相应防渗措施，因此，该项目建设对水环境的影响较小。

（2）监测要求

项目废水及水环境监测要求，详见下表 4-3。

表 4-3 项目废水及水环境监测要求一览表

环境要素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频次	执行标准
废水	生产废水储罐	色、浑浊度、臭和味、pH、总硬度（以 CaCO_3 计）、溶解性总固体、硫酸盐（以 SO_4^{2-} 计）、总大肠菌群、氟化物（以 F^- 计）、氰化物、砷、汞、铅、铬（六价）、镉、硝酸盐（以 N 计）	1 次/半年	参照《无公害食品 畜禽饮用水水质》（NY5027-2008）表 1 中畜类限值要求
地下水	项目东北侧居民水井	色度、臭和味、浑浊度/NTU、肉眼可见物、pH、总硬度（以 CaCO_3 计）、溶解性总固体、硫酸盐、氯化物、铁、锰、挥发性酚类（以苯酚计）、阴离子表面活性剂、耗氧量、氨氮（以 N 计）、硫化物、总大肠菌群、菌落总数、亚硝酸盐（以 N 计）、硝酸盐（以 N 计）、氰化物、氟化物、汞、砷、镉、铬（六价）、铅	1 次/年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 III 类标准

3. 声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噪声源强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为自吸三联磨、自动成型机、包装机、引风机等设备运

行时产生的噪声，声级值在 70~80dB(A)之间。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车辆运输尽量在昼间进行，严禁超速超载，控制鸣笛等降噪措施后，噪声值可降低 20~30dB(A)，项目噪声源强参数见下表 4-4。

表 4-4 主要设备噪声源强参数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产噪声级 dB（A）	降噪措施	降噪效果 dB（A）
1	自吸三联磨	1	80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2	自动成型机	1	75		45
3	包装机	1	75		55
4	引风机	1	70		50

（2）预测模式

①室外点声源对厂界及敏感目标噪声预测点贡献值预测模式：

各声源对预测点的贡献值按下式计算：

$$LA(r)=LAref(ro)-(Adiv+Abar+Aatm+Aexc)$$

式中：LA(r)——距声源 r 处的 A 声级；

LAref(ro) ——参考位置 ro 处的 A 声级；

Adiv——声波几何发散引起的 A 声级衰减量；

Abar——声屏障引起的 A 声级衰减量；

Aatm——空气吸收引起的 A 声级衰减量；

Aexc——附加衰减量。

②计算总声压级

以项目厂区西南角为坐标原点建立平面直角坐标系，确定各室外噪声源位置和室内噪声源等效为室外噪声源位置及预测点位置，分别计算各噪声源对各预测点的贡献值，并进行叠加，得出各预测点的噪声贡献值。拟建项目对预测点 T 时段内噪声贡献值 Leq_贡(等效连续 A 声级)：

$$L_{eq\text{贡}} = 10 \lg \left(\frac{\sum_{i=1}^n t_i 10^{0.1 L_{Ai}}}{T} \right)$$

（3）预测结果及分析

通过预测计算，项目噪声源对厂界的影响结果见下表 4-5。

表 4-5 厂界噪声贡献值一览表

单位: dB (A)

项目		预测值				栅子村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贡献值 dB(A)		30.6/0	41.2/0	27.2/0	41.2/0	29.2/0
现状值	昼间/夜间	52.5/41.4	52.5/41.4	52.5/41.4	52.5/41.4	52.5/41.4
叠加值	昼间/夜间	52.5/41.4	52.8/41.4	52.5/41.4	52.8/41.4	52.5/41.4
标准值	昼间/夜间	55/45	55/45	55/45	55/45	55/45

注: 厂界噪声现状值参考《检测报告》(HBJC 检字(2022)第 1237 号)中的检测结果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 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再经过围墙隔声后, 根据预测, 项目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1 类区标准要求。栅子村声环境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1 类标准要求。因此, 该项目对区域声环境及栅子村影响较小。

(4) 监测要求

项目噪声源监测要求, 详见下表 4-6。

表 4-6 项目噪声监测要求一览表

环境要素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频次	执行标准
噪声	场界外 1m 处	LeqdB(A)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1 类区标准要求

4. 固体废物影响及措施

(1)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豆渣、不合格豆制品、沉淀物及过滤物、废滤布、废包装材料、化粪池底泥和职工办公生活垃圾, 均为一般固废。其中豆渣产生量为 400t/a, 不合格豆制品产生量为 1.5t/a, 沉淀物及过滤物产生量为 0.5t/a, 暂存于收集桶内, 日产日清, 运至土农公司, 用作牲畜养殖饲料; 废滤布产生量为 0.2t/a、废包装材料产生量为 0.5t/a, 集中收集后, 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化粪池底泥产生量为 0.05t/a, 定期清掏, 用作农肥; 职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 按每人 0.5kg/d 计, 产生量 3.0t/a, 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产生情况, 详见下表 4-7。

表 4-7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产生环节	固废名称	固废性质	年度产生量 (t/a)	利用处置方式及去向	利用或处置量 (t/a)
生产工序	豆渣	一般固废	400	暂存于收集桶内，日产日清，运至土农公司，用作牲畜养殖饲料	400
	不合格豆制品	一般固废	1.5		1.5
	沉淀物及过滤物	一般固废	0.5		0.5
	废滤布	一般固废	0.2	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0.2
	废包装材料	一般固废	0.5		0.5
办公生活	化粪池底泥	一般固废	0.05	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0.05
	生活垃圾	/	3.0	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3.0

(2) 固体废物环境管理要求

①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的产生、贮存、利用和处置全过程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的规定。

②项目运营期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固体废物时，应当采取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治污染环境的措施，不得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固体废物；

③建设单位运营期应当建立健全固体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全过程的污染环境防治责任制度，建立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如实记录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数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信息，实现工业固体废物可追溯，可查询，并采取防治工业固体废物的措施；

④企业对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工业固体废物设施、设备和场所，应当加强管理和维护，保证其正常运行和使用。

⑤严禁将生活垃圾与工业固体废物混合处置。

⑥项目运营期需要终止生产的，应当事先对工业固体废物的贮存、处置设施、场所采取污染防治措施，并对未处置的工业固体废物做出妥善处置，防止污染环境。

综上，本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理或处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对周围环境及栅子村敏感点影响较小。

5.环境风险影响分析

根据本项目建设情况，经与《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比对，该项目运营过程中不涉及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等危险物质，因此，该

项目环境风险可控。

6.生态环境影响及保护措施

本项目利用隆化县步古沟镇栅子村村部地下一层现有厂房和车间进行建设，不新增占地，不改变区域原有生态环境，对生态环境基本无影响。

7.企业环境管理要求

企业在运营过程中应严格落实以下环境管理要求：

（1）设置兼职的环境管理人员，负责本项目的日常环境管理工作，负责环保法律、法规的贯彻和落实，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并进行环保宣传培训工作。

（2）节约水资源，减少废水产生量；生产废水分类收集，暂存于收集容器内，日产日清，由罐车抽运至土农公司，定期对储罐进行清理、内部检查和维护，禁止偷排乱排，严禁项目废水直接排放至周边农田、河流和边沟。

（3）豆渣、不合格豆制品等废弃物采用专用容器存放，日产日清，严禁堆存。

（4）做好厂区和加工车间的环境卫生管理工作，及时清扫。

（5）项目生产废水、豆渣和不合格豆制品等均运至土农公司综合利用。当土农公司经营正常时，可完全消纳；当土农公司经营异常，养殖规模减少时，本项目随之应减产或停产，确保项目生产废水、豆渣和不合格豆制品等均能被土农公司消纳。

8.依托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大豆浸泡清洗废水、黄浆水、设备清洗废水，暂存于储罐内，日产日清，罐车抽运至土农公司，用作牲畜养殖补水；地面清洗废水，经滤网过滤后，单独收集，暂存于收集桶内，日产日清，运至土农公司，用作圈舍冲洗用水；豆渣、不合格豆制品、沉淀物及过滤物暂存于收集桶内，日产日清，运至土农公司，用作牲畜养殖饲料。

本项目依托承德土农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娘娘庙生态猪养殖项目，该项目位于河北省承德市隆化县湾沟门乡娘娘庙村小好村沟大北沟，东距离豆制品深加工项目4380米。项目于2023年4月25日进行环评备案登记，备案号为：202313082500000208。该项目占地7000平方米，建筑面积4100平方米，其中：8栋圈舍3600平方米，消

	毒防疫医疗间 80 平方米,办公宿舍辅助用房 420 平万米。建设规模为年出栏生猪 4500 头。项目取暖方式采取电取暖,不配建锅炉。土农公司娘娘庙生态猪养殖项目产生的废气采取选用益生菌配方饲料,恶臭采取设置圈舍通风系统、及时清理圈舍粪便、保持圈内干燥,定期投加或喷洒除臭剂,蓄粪池设置挡墙和顶棚,厂区四周设置绿化带,场区运输道路硬化处理、及时清扫等措施;尿液和冲栏废水混合后,经格栅及沉砂集水池和固液分离设备预处理后采用“水解酸化池+厌氧反应池+稳定塘”工艺进行处理,出水用于周边农田灌溉。生活污水排入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噪声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建设绿化带等措施降低噪声;固体废物采取以下措施:及时清运固体粪污,粪便堆肥后,全部回用于周边农田。病死猪、胎盘严格要求采取无害化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根据河北省《农业用水定额 第 2 部分:养殖业》(DB13/T 5449.2-2021)中表 1 畜牧业用水定额,按照育肥猪用水定额 $6.2\text{m}^3/\text{头}$,则育肥猪用水量为 $0.017\text{m}^3/\text{头}\cdot\text{天}$,娘娘庙生态猪养殖项目养殖用水量为 $27900\text{m}^3/\text{a}$ ($76.5\text{m}^3/\text{d}$)。豆制品深加工项目中大豆浸泡清洗废水、黄浆水、设备清洗废水、地面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4410\text{m}^3/\text{a}$ ($14.7\text{m}^3/\text{d}$),其中黄浆水产生量为 $3540\text{m}^3/\text{a}$ ($11.8\text{m}^3/\text{d}$),通过核算,豆制品深加工项目可以满足 865 头育肥猪用水量,项目生产废水年产生量较土农公司年养殖用水量占比 15.8%,其中黄浆水占比 12.7%。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及水环境分析,项目生产废水中大豆浸泡清洗废水、黄浆水、设备清洗废水,暂存于储罐内,日产日清,罐车抽运至土农公司,用作牲畜养殖补水;地面清洗废水,经滤网过滤后,单独收集,暂存于收集桶内,日产日清,运至土农公司,用作圈舍冲洗用水,均能够作为土农公司牲畜养殖用水综合利用。因此,本项目生产废水综合利用依托可行。 土农公司现年出栏育肥猪 4500 头,育肥猪料肉比按 2.5: 1,则养殖需要饲料 $1371.4\text{t}/\text{a}$,本项目豆渣、不合格豆制品、沉淀物及过滤物产生量为 $402\text{t}/\text{a}$,饲料占比 29.3%,因此,土农公司能消纳本项目产生的豆渣、不合格豆制品、沉淀物及过滤物。 同时,当土农公司养殖场经营异常,综合利用环节不畅时,本项目应随之减产或停产,综上所述,本项目生产废水及固废依托可行。
--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废弃物堆置或处理、烧汁产生的异味	臭气浓度	安装引风机，车间异味通过引风机从车间东侧专用烟道排出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1 二级标准中新扩改建限值要求	
地表水环境	大豆浸泡清洗废水	COD、BOD ₅ 、SS、NH ₃ -N	暂存于储罐内，日产日清，通过罐车抽运至土农公司，用作牲畜养殖补水	不外排	
	黄浆水				
	设备清洗废水				
	地面清洗废水		经滤网过滤后，单独收集，暂存于收集桶内，日产日清，运至土农公司，用作圈舍冲洗用水		
	生活废水		排入化粪池，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声环境	设备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车辆运输尽量在昼间进行，严禁超速超载，控制鸣笛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1 类标准	
固体废物	磨浆	豆渣	暂存于收集桶内，日产日清，运至土农公司，用作牲畜养殖饲料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生产	不合格豆制品			
	生产废水收集	沉淀物及过滤物			
	压制	废滤布	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包装	废包装材料			
	化粪池	底泥			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职工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

			清运处理	污染控制标准》 (GB16889-2008)相关标准
生态保护措施	本项目利用隆化县步古沟镇栅子村村部地下一层现有厂房和车间进行建设，不新增占地，不改变区域原有生态环境，对生态环境基本无影响。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1) 设置兼职的环境管理人员，负责本项目的日常环境管理工作，负责环保法律、法规的贯彻和落实，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并进行环保宣传培训工作。 (2) 节约水资源，减少废水产生量；生产废水分类收集，暂存于收集容器内，日产日清，由罐车抽运至土农公司，定期对储罐进行清理、内部检查和维护，禁止偷排乱排，严禁项目废水直接排放至周边农田、河流和边沟。 (3) 豆渣、不合格豆制品等废弃物采用专用容器存放，日产日清，严禁堆存。 (4) 做好厂区和加工车间的环境卫生管理工作，及时清扫。 (5) 项目生产废水、豆渣和不合格豆制品等均运至土农公司综合利用。当土农公司经营正常时，可完全消纳；当土农公司经营异常，养殖规模减少时，本项目随之应减产或停产，确保项目生产废水、豆渣和不合格豆制品等均能被土农公司消纳。			

六、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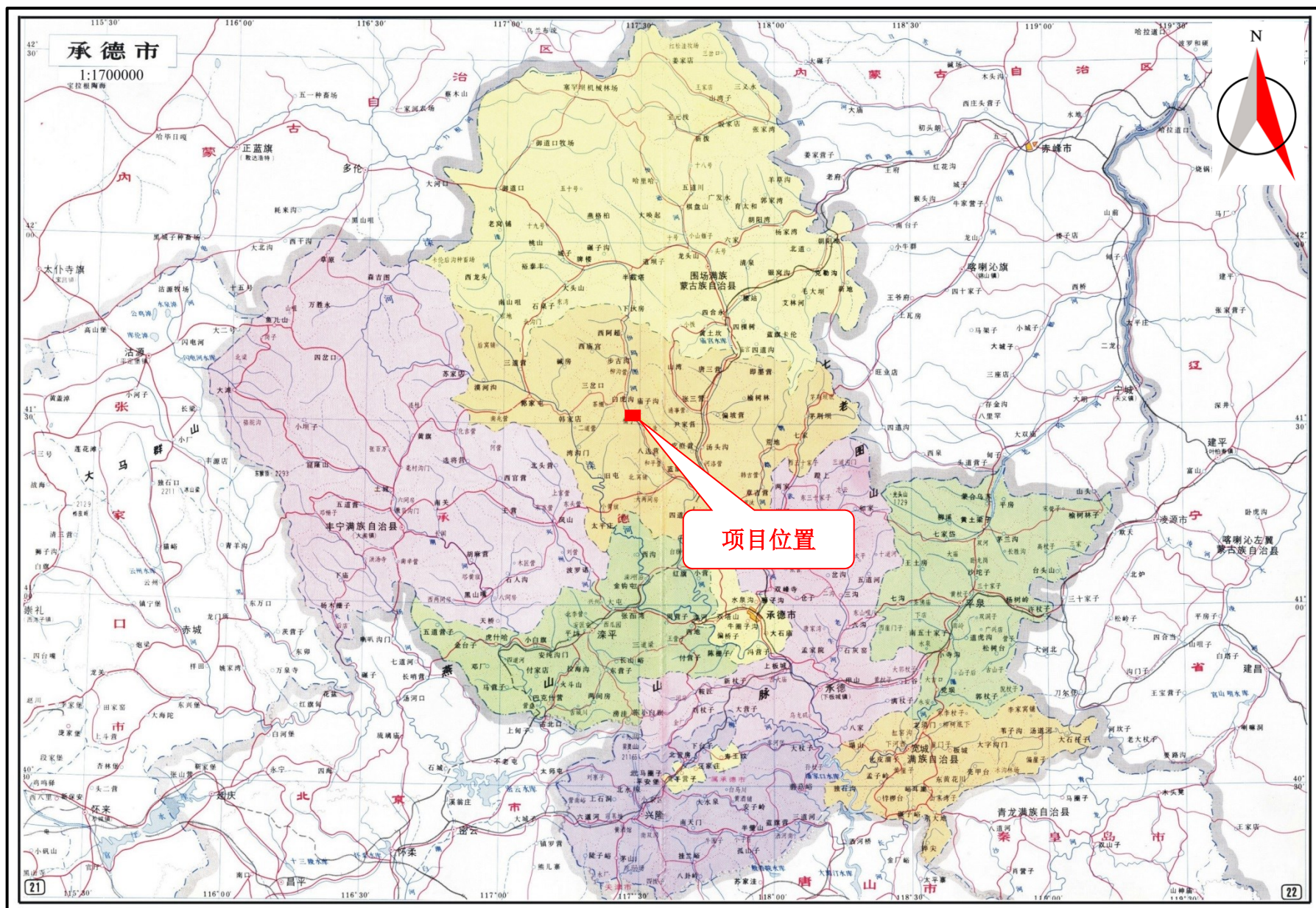
该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要求，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符合“三线一单”及环境管控要求，选址可行，项目运营期采取了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要求，环境风险可控。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该建设项目可行。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	--	--	0t/a	--	0t/a	--
	SO ₂	--	--	--	0t/a	--	0t/a	--
	NO _x	--	--	--	0t/a	--	0t/a	--
废水	COD	--	--	--	0t/a	--	0t/a	--
	BOD ₅	--	--	--	0t/a	--	0t/a	--
	SS	--	--	--	0t/a	--	0t/a	--
	NH ₃ -N	--	--	--	0t/a	--	0t/a	--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豆渣	--	--	--	400t/a	--	400t/a	--
	不合格豆制品	--	--	--	1.5t/a	--	1.5t/a	--
	沉淀物及过滤物	--	--	--	0.5t/a	--	0.5t/a	--
	废滤布	--	--	--	0.2t/a	--	0.2t/a	--
	废包装材料	--	--	--	0.5t/a	--	0.5t/a	--
	化粪池底泥	--	--	--	0.05t/a	--	0.05t/a	--
	生活垃圾	--	--	--	3.0t/a	--	3.0t/a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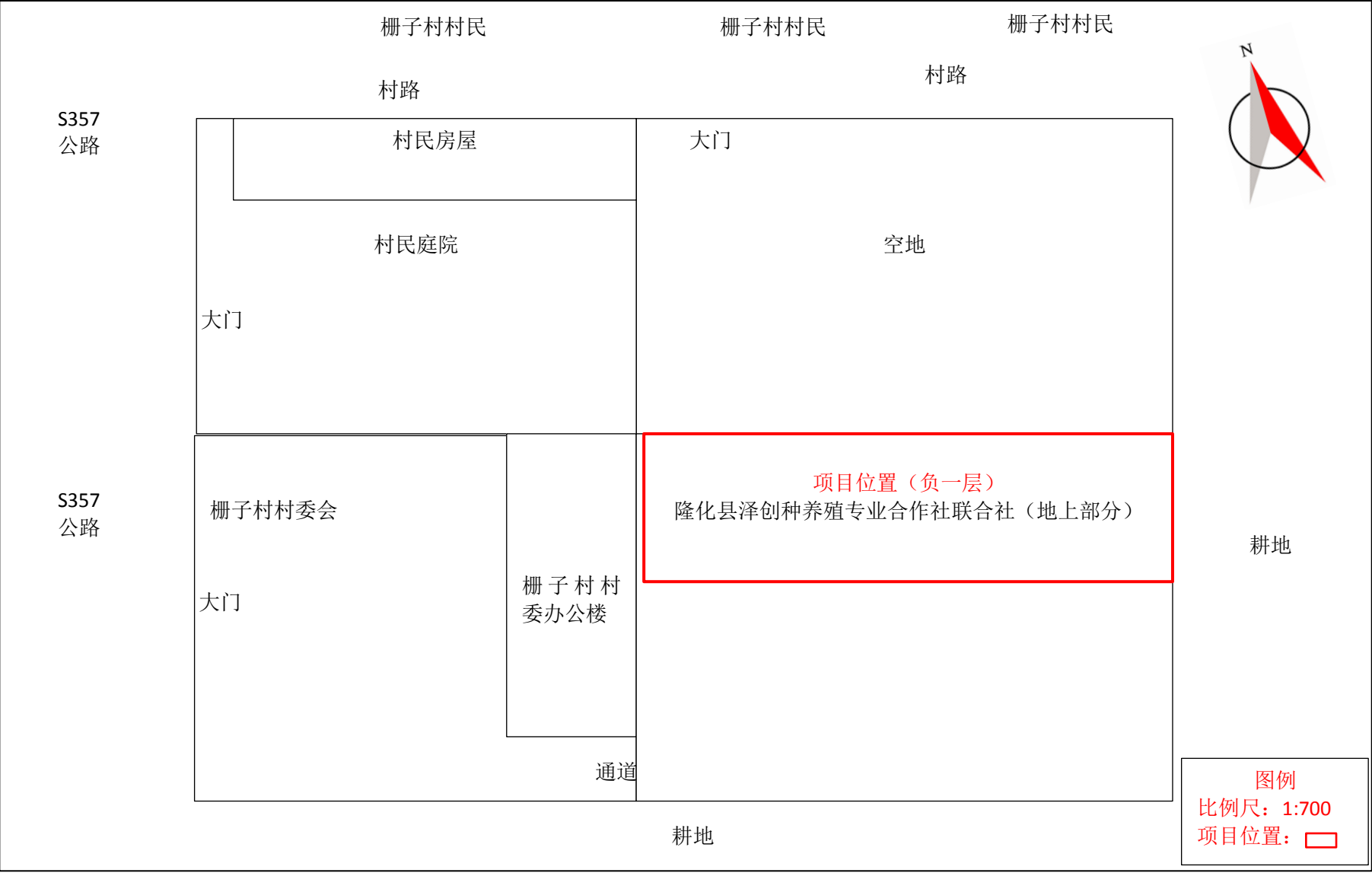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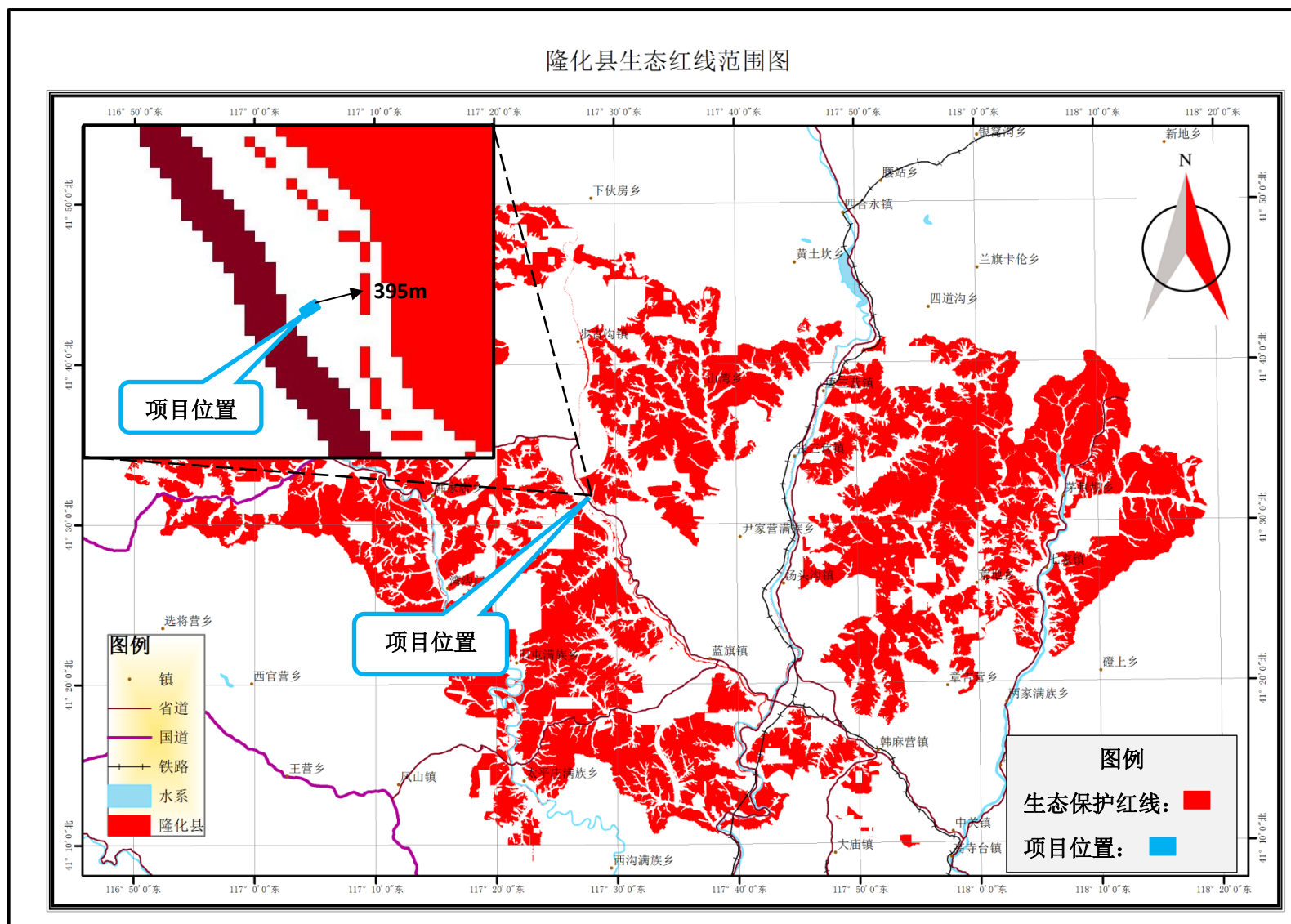
附图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建设项目周边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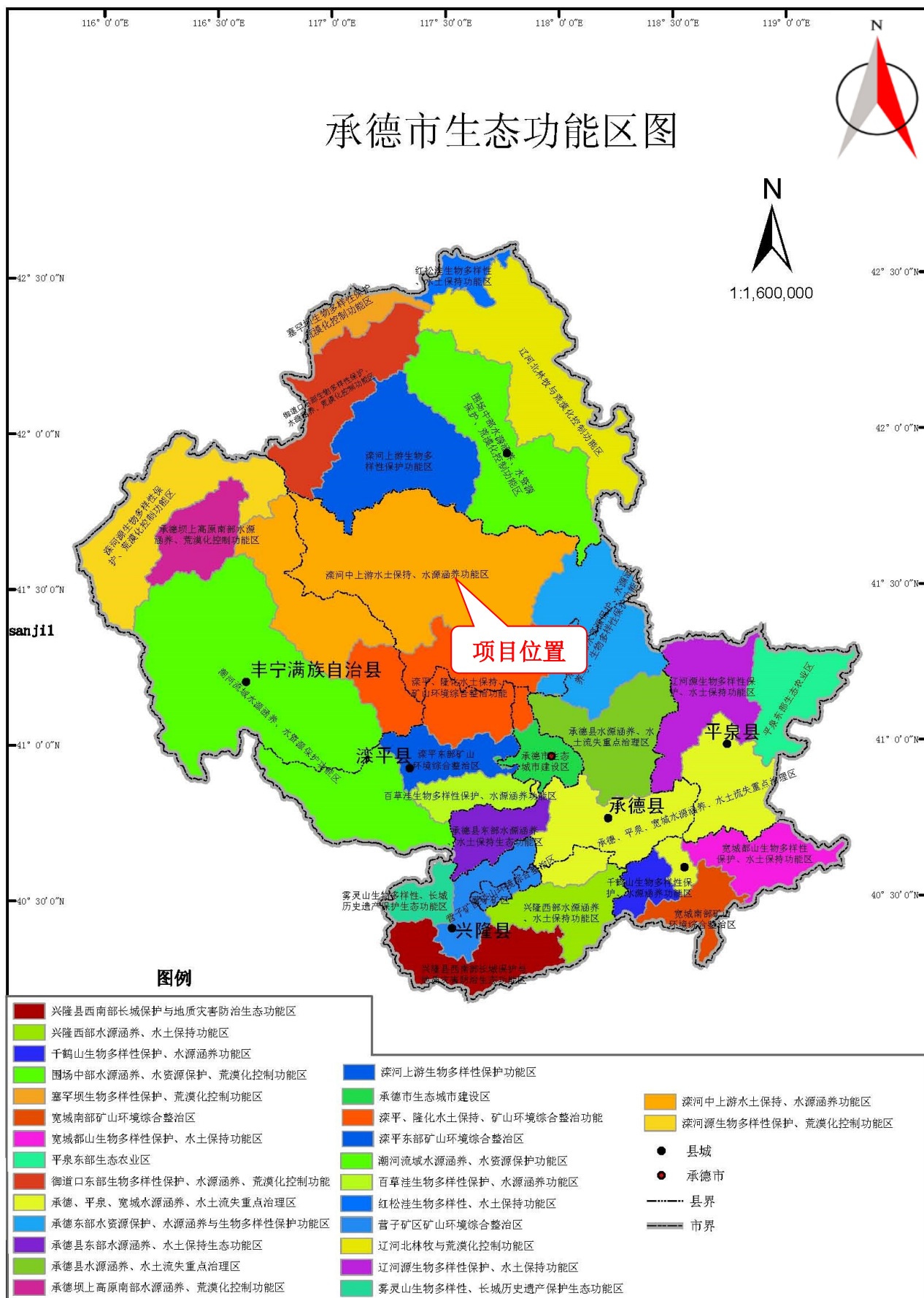
附图 3 建设项目平面布置示意图



附图 4 项目与生态保护红线相对位置图



附图 5 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 6 项目与承德市生态环境功能区位置关系图



附图 7 项目选址与承德市环境管控单元位置关系示意图

隆化县行政审批局文件

隆审批投资复〔2022〕232号

隆化县行政审批局 关于步古沟镇栅子村易地搬迁小区后续扶持豆制品深加工项目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隆化县步古沟镇人民政府：

你单位报来《关于步古沟镇栅子村易地搬迁小区后续扶持豆制品深加工项目项目建议书批复的申请》《步古沟镇栅子村易地搬迁小区后续扶持豆制品深加工项目项目建议书》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步古沟镇栅子村易地搬迁小区后续扶持豆制品深加工项目。

二、建设地点：隆化县步古沟镇栅子村村部。

三、建设单位：隆化县步古沟镇人民政府。

四、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利用现有建筑改建加工车间 420m²。

五、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为 100 万元，资金来源为隆化县 2022 年第三批统筹涉农整合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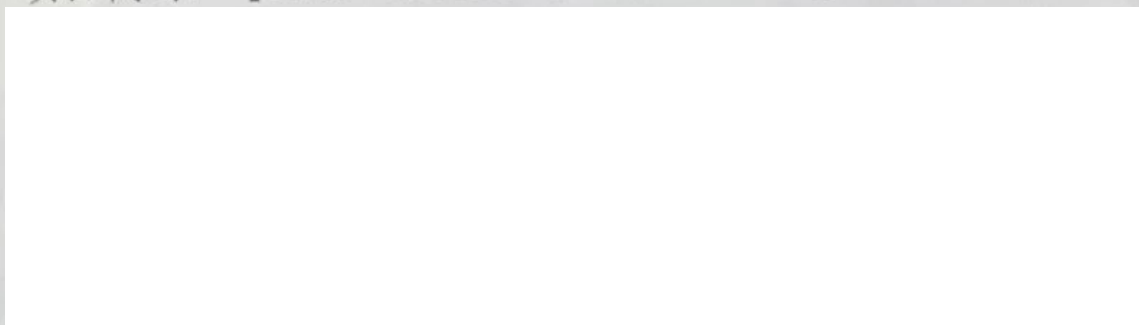
六、项目建设周期：本项目建设周期为 2 个月，自 2022 年 9 月至 2022 年 10 月。

望接此批复后，抓紧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关手续，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加强项目监管，确保项目建设高质量完成。

此复



项目代码：【 2209-130825-89-01-387446 】



隆化县行政审批局

2022 年 9 月 29 日印发

步古沟镇人民政府文件

关于步古沟镇栅子村易地搬迁小区 后续扶持豆制品深加工项目的准入意见

步古沟镇栅子村易地搬迁小区后续扶持豆制品深加工项目，建设地址位于步古沟镇栅子村村部，该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资金来源为隆化县 2022 年第三批涉农整合资金；利用现有建筑改建加工车间 420 平米，购置豆制品生产线及其配套设施，该项目由隆化县凡味豆制品有限公司承建，建设期限 2 个月，拟建设日加工 10 吨，年产 3000 吨豆制品。

经镇党委、政府研究，该项目符合全镇总体规划及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符合全镇产业政策、市场准入标准、资源开发，能耗及环境管理等要求，同意该项目实施。



房屋租赁协议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步古沟镇栅子村村民委员会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隆化县凡味豆制品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下列房屋的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房屋基本情况

1、甲方房屋（以下简称该房屋）位于栅子村村部地下室部分；建筑面积 420 平方米。

2、房屋权属状况：甲方持有

第二条房屋用途

乙方承租房屋用途为：豆制品生产经营；除双方另有约定外，乙方不得任意改变房屋用途。

第三条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自 2022 年 8 月 1 日 至 2030 年 7 月 30 日 止。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房，乙方应如期交还。乙方如要求续租，应提前三十日向甲方提出，经协商一致后，双方续签租赁协议。

第四条租金及支付方式

该房屋租金为 20000 元，（人民币大写）：贰万圆整，房屋租金支付方式为：转账，本协议签订时乙方应支付首期租金共计人民币 20000 元（贰万圆整），后续租金应在前一期租金到期日前支付。

第五条关于房屋租赁期间的有关费用

1、在房屋租赁期间，如乙方垫付了应由甲方支付的费用，甲方应根据相关缴费凭据返还相应费用；

2、乙方应当按时交纳以下费用：煤气、水、电等相关日常费用。

第六条房屋的修缮与使用

1、在租赁期内，正常的房屋大修理费用由甲方承担；日常的房屋维修费用由乙承担。

2、乙方应当合理使用其所承租的房屋及附属设施。因乙方管理使用不善造成房屋及其相连设备的损失和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赔偿损失。

3、租赁期间，防火安全，综合治理及安全、保卫等工作，乙方应执行当地有关部门规定并承担全部责任和服从甲方监督检查。

第七条房屋交付及收回的验收

1、验收时双方应当共同参与，如对装修、器物等硬件设施、设备有异议应当场提出。

2、乙方应于房屋租赁期满后，将承租房屋及附属设施、设备交还甲方。

3、乙方交还房屋时不得留存物品或影响房屋的正常使用，对未经同意留存的物品，甲方有权处置。

第八条协议的变更与解除

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协议。

第九条违约责任

租赁期间，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终止协议：

(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房屋分租、转租、转借给他人使用的。

(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改动房屋结构或损坏房屋的。

(3) 改变本协议规定的租赁用途、租住人数或利用该房屋进行违法活动的。

第十条补充协议

本协议未尽事项，由甲、乙双方另行议定，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第十一条争议解决

本协议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甲、乙双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协议份数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三条协议生效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当事人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

协 议

甲方：隆化县步古沟镇人民政府

乙方：隆化县凡味豆制品有限公司

丙方：承德土农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现甲方委托乙方将步古沟镇栅子村易地搬迁小区后续扶持豆制品深加工项目产生的大豆浸泡清洗废水、黄浆水、设备清洗废水 4395m³/a，罐车运至丙方，用作牲畜养殖补水；地面清洗废水 15m³/a，运至丙方，用作圈舍冲洗用水；豆渣、不合格豆制品、沉淀物及过滤物 402t/a，运至丙方，用作牲畜养殖饲料。丙方养殖场位于河北省承德市隆化县湾沟门乡娘娘庙村小好村沟大北沟，建设规模为年出栏生猪 4500 头。外售的上述产品，价格另议，乙方负责运输。

当丙方经营异常，综合利用环节不畅时，该豆制品深加工项目应随之减产或停产。

甲方（盖章）：隆化县步古沟镇人民政府

负责人（签字）：

乙方（盖章）：隆化县凡味豆制品有限公司

负责人（签字）：

丙方（盖章）：承德土农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负责人（签字）：



关于承德土农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娘娘庙生态猪养殖项目养殖规模说明的函

承德市生态环境局隆化县分局：

承德土农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娘娘庙生态猪养殖项目，位于河北省承德市隆化县湾沟门乡娘娘庙村小好村沟大北沟，建筑面积 4100 平方米，其中：8 栋圈舍 3600 平方米，消毒防疫医疗间 80 平方米，办公宿舍辅助用房 420 平方米。根据企业养殖实际情况，现年存栏生猪 1500 头，种猪 300 头，年出栏生猪 4500 头。特此说明。

承德市隆化县湾沟门乡

2023 年 4 月 21 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填报日期：2023-04-25

项目名称	承德土农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娘娘庙生态猪养殖项目		
建设地点	河北省承德市隆化县湾沟门乡娘娘庙村小好村沟大北沟	占地面积(m²)	7000
建设单位	承德土农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项目投资(万元)	500	环保投资(万元)	48
拟投入生产运营日期	2023-04-26		
建设性质	扩建		
备案依据	该项目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应当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建设项目，属于第3 牲畜饲养；家禽饲养；其他畜牧业项中其他(规模化以下的除外)。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占地7000平方米，建筑面积4100平方米，其中：8栋圈舍3600平方米，消毒防疫医疗间80平方米，办公宿舍辅助用房420平方米。建设规模：年出栏生猪4500头。项目取暖方式采取电取暖，不配建锅炉。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填报日期：2023-04-25

项目名称	承德土农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栅子村养殖项目		
建设地点	河北省承德市隆化县白虎沟乡栅子村北小西沟	建筑面积(m²)	5000
建设单位	承德土农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项目投资(万元)	500	环保投资(万元)	51
拟投入生产运营日期	2023-05-25		
建设性质	扩建		
备案依据	该项目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应当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建设项目，属于第3 牲畜饲养；家禽饲养；其他畜牧业项中其他(规模化以下的除外)。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占地20亩，总建筑面积5000平方米，其中：圈舍4000平方米，饲料加工间500平方米，消毒防疫医疗间100平方米，办公宿舍用房400平方米。建设规模：年出栏生猪3000头，年出栏肉牛200头。项目取暖方式采取电取暖，不配建锅炉。		

主要环境影响	废气	采取的环保措施及排放去向	有环保措施： 其它措施： 恶臭采取设置圈舍通风系统、及时清理圈舍粪便、保持圈内干燥；蓄粪池设置挡墙和顶棚，场区四周设置绿化带，场区运输道路硬化处理、及时清扫等。
	废水 生活污水 生产废水		生活污水 有环保措施： 其它措施： 生活污水排入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生产废水 有环保措施： 其它措施： 尿液和冲栏废水混合后，经格栅及沉砂集水池和固液分离设备预处理后采用“水解酸化池 厌氧反应池 稳定塘”工艺进行处理，出水用于周边农田灌溉。
	固废		环保措施： 粪便堆肥后，全部回用于周边农田；病死牲畜、胎盘严格按照要求采取无害化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噪声		有环保措施： 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建设绿化带等措施降低噪声。
承诺：承德土农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杨永承诺所填写各项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建设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管理办法》的规定。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承德土农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杨永承诺人承担。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_____			
备案回执 该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经完成备案，备案号：2023_____0000207。			



190312342276
有效期至2025年07月11日止

HBJC 检字 (2022) 第 1237 号

检 测 报 告

项 目 名 称: 步古沟镇栅子村易地搬迁小区
后续扶持豆制品深加工项目
委 托 单 位: 隆化县凡味豆制品有限公司
报 告 日 期: 2022 年 12 月 07 日

河北俊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声 明

- 1、检测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与  无效。
- 2、检测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
- 3、未经本公司书面授权，不得部分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本报告。
- 4、报告涂改无效。
- 5、对于非本公司人员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的分析结果负责。
- 6、检测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复检，逾期不申请的，视为认可本报告。
- 7、本报告仅对本次检测数据负责。

河北俊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河北省承德市双滦区双塔山镇单塔子村晨阳汽配城 A9 三层

联系电话：0314-5569883

联系方式：hebeijuncai@163.com

邮 编：067101

检测单位：河北俊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参加检测人员：

编制：

审核：

签发：

签发日期：2022.12.07

1 项目来源

委托单位	隆化县凡味豆制品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步古沟镇栅子村易地搬迁小区后续扶持豆制品深加工项目		
受检地址	隆化县步古沟镇栅子村		
联系人		联系方式	

2 检测项目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噪声	环境噪声	1

3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及日期	检测点名称	检测结果 Leq dB (A)		限值 Leq dB (A)
		昼间 (17:03-17:23)	夜间 (22:10-22:30)	
环境噪声 2022.11.23	1#栅子村	52.5	41.4	昼间: ≤55 夜间: ≤45
执行标准: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1类				

4 检测方法及设备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仪器名称/型号/编号	检出限
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多功能声级计/AWA5688/ /HBJC-YQ-110	/

附图：监测点位示意图



△：监测点位
2022.11.23

——以下无正文——

步古沟镇栅子村易地搬迁小区后续扶持豆制品 深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估专家评审意见

2023 年 4 月 17 日，承德市生态环境局隆化县分局组织召开了《步古沟镇栅子村易地搬迁小区后续扶持豆制品深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估专家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承德市生态环境局隆化县分局、建设单位、评价单位的领导和代表共计 8 人，会议由 3 位专家组成专家评审组（名单附后）。与会专家和代表踏勘了项目选址，分别听取了建设单位、评价单位对项目概况及报告表内容的介绍，结合参会单位的领导、代表意见，经认真讨论，形成专家评审意见如下：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步古沟镇栅子村易地搬迁小区后续扶持豆制品深加工项目；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隆化县步古沟镇人民政府；

项目投资：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 万元；

建设地点：隆化县步古沟镇栅子村村部，厂址中心坐标为东经 117° 27' 22.035"，北纬 41° 31' 59.627"。项目北侧为空地，东侧、南侧为耕地，北侧为 S357 公路。项目

西北侧 15m 为栅子村。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利用现有建筑改建加工车间 420 平米。其中加工车间 200 m²，原料库 50 m²，成品库 80 m²，办公及附属用房 90 m²，购置豆制品生产线及配套设施。该项目建设规模为日加工豆制品 10 吨，年产豆制品 3000 吨。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项目运营期劳动定员 20 人，年工作 300 天，每天 2 班，每班工作 8 小时。

二、报告表编制质量

报告表编制规范，评价内容全面，工程概况描述清楚，工程分析基本全面，工程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基本可行，评价结论明确、可信。

三、报告表需修改完善的主要内容

1、结合《承德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2021 年 6 月）要求完善“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细化选址合理性分析。

2、细化企业周边环境敏感目标。细化各类豆制品生产工艺流程，补充各生产环节主要参数，各环节产排污节点，核实大豆浸泡清洗废水、黄浆水、设备清洗废水产生情况，补充上述废水单独收集、综合利用、日产日清的可行性分析，补充地面清洗废水收集、利用及依托处置的可行性分析。

3、补充依托养殖场环保手续履行情况，污染防治措施的落实情况及处置能力。补充养殖规模证明材料，明确养殖

场综合利用大豆浸泡清洗废水、黄浆水、设备清洗废水、清洗地面废水的环节及消纳量。明确依托养殖场综合利用环节不畅的情况下，该项目减产或停产。细化车间异味的污染防治措施及排放方式，明确对周边敏感点的影响结论；补充车间防渗措施，细化区域地下水监控方案。

5、完善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附图附件。

四、评审结论

报告表在认真按照上述意见修改、完善后，方可作为下一步优化工程建设及相关环境管理的依据，可上报生态环境管理部门审批。

专家组长：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七日

步古沟镇栅子村易地搬迁小区后续扶持豆制品深加工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专家评审组名单

专家组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签字
	河北圣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正 高	、
	承德市环境工程评估中心	正 高	
	承德市环境科学研究院	环评工程师	、 、

委 托 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有关规定，我单位今委托沧州高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 步古沟镇栅子村易地搬迁小区后续扶持豆制品深加工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望贵单位接到委托后，尽快开展工作。

隆化县步古沟镇人民政府

2022年12月1日

